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433601000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卫生健康机构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指导、实施和管理全县医疗救助、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医政药政管理、中

医中药、健康教育、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爱国卫生、计划生育及突发卫生应急处置等工作。

易门县卫生监督局承担着全县的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学校、幼儿园卫生、饮用水卫生、放射卫生以及公共卫生服务等均等化项目的日常卫生监督管理以及开展各项卫生专项整治工作。

2.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

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北院区是一所二级甲等综合医院，负责全县人民日常医疗诊疗救护工作；协同疾病预防、保健部门完成全县人民预防保健等相关工作；负责全县人民日常健康体检及上级指定的每年大中专学生体检及每年冬春两季征兵体检工作；协同计划生育部门进行一定范围的计划生育工作；参与全县范围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东院区是一所二级甲等综合医院，以医疗为中心，不断提高医疗技术水平，用最佳的中医医疗技术解除病人的痛苦。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助和防控、中医学及民间医药的发掘和整理、中医药和西学中人员培训指导、开展以中医临床研究为重点的科研等工作。贯彻预防为主方针，大力宣传中医药预防疾病知识。

易门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承担着全县传染病、慢性非传染病控制、免疫规划（预防接种）、健康教育与促进、环境卫生、食品卫生、学校卫生、劳动卫生、放射卫生（五大卫生）和生活饮

用水监测与检验、艾滋病、麻风病、精神病、结核病防治与管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公共卫生工作。

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妇幼保健分院主要职能：（1）妇幼方面，承担全县妇女和儿童的保健工作、孕产妇死亡监测、儿童死亡监测、出生缺陷监测；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预防艾滋病母婴阻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及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等公共卫生职能。（2）计划生育方面，承担育龄妇女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咨询；避孕药具发放；避孕和节育的医学检查；计划生育并发症和药具不良反应诊治；避孕节育手术；其它生殖保健服务项目。

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乡镇分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积极做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持续精准发力，全力抓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

一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不断强化公共服务类场所、特殊场所、农村地区疫情防控。严格落实四方责任，防控工作机制不能松懈，坚决抵制“马放南山、刀枪入库”的完胜意识。二是从严从细落实防控措施。进一步完善疫情常态化防控等各项应急防控预案、方案，加强各项应急预案的演练，及时查找漏洞短板，不断提高实战能力。三是全面加强问题整改落实。对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专项督查反馈意见和问题清单开展自纠自查，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问题整改清零。四是加强防控物资和技术准备，增强应急处置能力。医疗机构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应检尽检要求。加强核酸检测力量配备，强化采样和检测技术人员培训，提高疫情处置应对水平。五是以广泛深入持久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为抓手，巩固常态化疫情防控长效机制。深入开展“清垃圾、扫厕所、勤洗手、净餐馆、常消毒、管集市、众参与”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为常态化疫情防控打下坚实基础。

2.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层服务能力。

一是健全因病致贫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机制。二是健全贫困地区健康危险因素防控机制。三是强化服务团队建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四是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长效机制。推动医疗卫生服务模式从“治已病”向“治未病”转变，努力让贫困地区群众不生病或少生病。

3.高位推动健康易门行动。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

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 16 个专项行动助力健康易门建设。一是从“以疾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二是从注重“治已病”向注重“治未病”转变。三是从依靠卫生健康系统向全社会整体联动转变，坚持“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努力实现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四是从宣传倡导向全民参与、个人行动转变。

4.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机制，推进卫生健康治理现代化。

调整优化医疗资源布局，统筹推进“三医联动”。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深化医改各项决策部署，重点做好 6 个人方面：一是继续推进药品供应保障改革。二是不断完善医保总额打包付费机制。三是继续完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四是继续做好药品联合限价采购，探索开展耗材集中采购工作。五是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六是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深入推进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5.加强能力建设，加快形成高质量发展格局。

一是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为抓手，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二是以增强重大疾病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为核心，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三是以提高全市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救治能力为目标，提升妇幼健康体系达标工程能力。四是坚持培养、引进和激励并重，提升“新时代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能力。五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行业作风建设，提升党建工作能力。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5 个内设机构和党委办公室，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公共卫生股、医政医管药政中医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和党建办公室。

所属单位 3 个，分别是：

- 1.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 2.易门县卫生监督局
- 3.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 1.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 2.易门县卫生监督局
- 3.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卫生健康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58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57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2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3 人），事业人员 56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7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

人员 276 人（离休 1 人，退休 27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9 辆，在编实有车辆 29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说明：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72,821,636.14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679,408.36 元，占总收入的 34.34%；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177,955,185.78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65.23%；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187,042.00 元，占总收入的 0.44%。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58,678,627.93 元，增长 1,829.0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9,831,600.75 元，增长 576.49%；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177,955,185.78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891,841.40 元，增长 302.11%。

收入增加的原因：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为 2022 年医改后新填报决算报告的单位，上年度无此单位数据。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75,960,780.65 元。其中：基本支出 248,622,951.76 元，占总支出的 90.09%；项目支出 27,337,828.89 元，占总支出的 9.91%；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55,212,428.16 元，增长 1230.04%。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38,574,171.58 元，增长 2,374.16%；项目支出增加 16,638,256.58 元，增长 155.50%；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总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为 2022 年医改后新填报决算报告的单位，上年度无此单位数据。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48,622,951.76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34,232,572.46 元，占基本支出的 53.9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14,390,379.30 元，占基本支出的 46.0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7,337,828.89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7,873,224.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支出 3,447,645.52 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物资和设备采购、疫苗接种、核酸转运等支出,保持了全县疫情防控和社会大局的稳定;提高新冠疫苗接种率,增加免疫屏障;强化医疗救治,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强化防疫物资储备,全力保障正常社会生活秩序。

2.计划生育“奖优免补”项目支出 3,140,555.20 元。完成 2022 年度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901 人 91.608 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 182 人 104.736 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手术并发症) 47 人 12.972 万元;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 1 户 1 人 0.25 万元;城镇居民未享受退休金独生子女父母养老扶助 141 人 14.424 万元;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奖励金 177 户 311 人 15.35 万元;教育奖学金 571 人 30.584 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 745 人 7.535 万元;新农合补助 7836 人 141.949 万元 9 类补助对象的资格认定,资格认定率 100%。完成 2021 年度资金兑现和 2022 年度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奖励金三类补助 359 人 28.572 万元兑现。

3.老年人慰问支出 76,000.00 元。用于慰问空巢、失能、困难老年人和全县所有百岁老人，进一步营造敬老、爱老的社会氛围，提高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4.乡（镇）卫生院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提档升级工程建设项目支出 112,973.76 元。完成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的管理，预防疾病传播，防治环境污染。

5.易门县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项目支出 229,929.25 元。用于健康县城建设，健全完善三防设施，开展“四害”专项督查及全面消杀等工作。

6.卫生健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项目支出 301,157.89 元。完成易门县“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办公楼窗子更换以及专债项目前期工作。

7.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7,477,021.50 元，主要用于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为城乡居民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服务，将 0-6 岁儿童、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孕产妇、原发性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结核病患者列为重点人群，提供针对性的健康管理服务。

8.乡镇卫生院及医学留观点急救设施设备购置经费 137,300.00 元，主要用于购置医学留观点急救设备和生物安全柜；

9.县医院迁建工程及业务科室修缮经费 737,687.52 元，主要用于业务科室的修缮和科室改造；

10.专债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70,000.00 元，主要用于开展专债项目前期工作；

11.易门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二期项目支出 480,000.00 元，主要用于易门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改善就医环境和加强诊疗技术；

12.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286,900.00 元，主要用于医共体信息化建设、新冠肺炎疫情对口支援补助、人才培养、医疗耗材采购，提升医疗机构综合服务能力；

13.浦贝卫生院新建业务楼工程项目支出 30,000.00 元，主要用于易门县浦贝卫生院业务楼建设，改善浦贝乡就医环境和医疗服务水平；

14.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项目支出 2,046,748.06 元，主要用于乡村两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执行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支出，保障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医疗机构中长期执行；

15.脱贫人口重点人群和农村低收入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项目支出 122,664.00 元，主要用于保障村级脱贫人口重点人群和农村低收入人群享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6.村卫生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120,000.00 元，主要用于村卫生室改扩建支出，提升村级诊疗环境；

17.乡村医生市县级补助支出 355,112.53 元，主要用于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开支，保障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8.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项目支出 9,889.66 元，主要用于保障非免疫规划疫苗的冷库储蓄的电费和转运的车辆运行维护费；

19.麻风病防治及麻风运转经费 12,525.00 元，主要用于开展全县麻风病防治及麻风运转工作；

20 麻风病人生活补助支出 9,915.00 元，用于对麻风病人生活补助，保障麻风病人基本生活；

21.2021 年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 2,100.00 元，主要用于补助计划生育家庭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支出，保障计生家庭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

22.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三年行动专项支出 592,800.00 元，用于支付乡村医生养老保险补助支出，提升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23.建设项目用地专项支出 7,523,224.00 元，用于支付妇幼和县医院建设用地划拨款，完善县域内医疗机构基础建设，提升综合医疗服务能力；

24.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支出 15,680.00 元，用于中医特色医院建设，发展中医文化，提升中医药知名度。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7,641,598.9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1.76%。与上年相比增加 70,990,059.08 元,增长 426.33%,主要原因:易门县医疗与健康服务共同体为 2022 年医改后新填报决算报告的单位,上年度无此单位数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9,408.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9%。主要用于卫生监督协管员劳务派遣费;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2,904.2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26%。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敬老月”系列活动经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75,682,654.7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6.35%。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和政府购买岗位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老龄卫生健康事务、计划生育等人员补助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2,973.7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13%。主要用于支付乡（镇）卫生院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提档升级工程建设项目资金。

11.城乡社区支出 109,929.2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13%。主要用于易门县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项目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5,68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2%。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16.金融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19.住房保障支出 4,398,049.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0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和购房补贴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23.其他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24.债务还本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25.债务付息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无此事项。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0,7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7,92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7,80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63.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0,123.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36.25%，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0,123.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0,7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7,92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7,8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12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51%。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卫健系统始终坚持省、市、县厉行节约的原则，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数。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上年减少 9,118.67 元，下降 24.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41.67 元，下降 0.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9,077.00 元，下降 47.28%。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卫健系统始终坚持省、市、县厉行节约的原则，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重大公共卫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下乡督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52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督查，开展会议、培训等相关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卫生健康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22,311.29 元，增

加 658,654.99 元，增长 42.12%，主要原因分析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2 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增加了 70.67 万元，主要是拨医疗卫生单位疫情防控经费，支出时列办公费。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用、资料印刷、水电费、差旅费、设备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卫生健康局资产总额 457,096,900.50 元，其中，流动资产 128,640,111.73 元，固定资产 297,841,057.67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22,693,736.59 元，无形资产 7,574,551.00 元，其他资产 347,443.51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449,120,490.16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292,261,453.11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182,127.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72 项，账面原值 481,586.5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020,964.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020,964.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981,964.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65%。政府采购支出情况与政府采购系统备案数据保持一致。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需要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

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预算数：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

（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包括 15 项内容，即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卫生监督协管服务、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婚前保健、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4336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156,18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9,40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523,224.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77,955,185.78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87,04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242,904.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6,478,612.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2,973.7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633,153.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5,68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98,04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2,821,636.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5,960,78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282,475.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6,143,331.00
总计	30	312,104,111.65	总计	60	312,104,111.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72,821,636.14	93,679,408.36		177,955,185.78				1,187,042.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2,904.24	7,242,90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6,789.04	7,016,789.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3,532.32	6,313,532.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3,256.72	703,256.72						
		20808	抚恤	226,115.20	226,115.2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115.20	226,115.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339,467.88	74,197,240.11		177,955,185.78				1,187,042.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874,488.74	2,865,478.74						9,01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874,488.74	2,865,478.74						9,010.00
		21002	公立医院	168,805,962.65	14,981,634.85		153,547,027.84				277,30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28,706,460.85	10,448,501.82		118,050,659.03				207,30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9,522,501.84	3,956,133.03		35,496,368.81				70,00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50,000.00	350,0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27,000.00	227,0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9,482,705.91	23,319,239.03		16,064,386.88				99,08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6,719,204.12	20,555,737.24		16,064,386.88				99,08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63,501.79	2,763,501.79						
		21004	公共卫生	31,674,971.36	22,529,548.30		8,343,771.06				801,652.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600,454.28	5,286,187.03		565,095.25				749,172.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15,967.88	1,015,967.88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4,523,672.67	6,791,696.86		7,731,975.8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389,129.19	7,386,129.19		3,00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99,808.31	503,628.31		43,700.00				52,48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64,142.00	1,064,142.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81,797.05	481,797.05						
		21006	中医药	20,000.00	20,00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0.00	20,0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296,409.20	3,296,409.2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28,629.20	528,629.2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67,780.00	2,767,78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67,425.99	6,367,425.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896.42	225,89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01,655.95	3,401,655.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39,873.62	2,739,873.62						
		21013	医疗救助	34,964.00	34,964.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4,964.00	34,964.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6,740.00	186,74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6,740.00	186,74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95,800.00	595,8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95,800.00	595,8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973.76	112,973.76						
		21103	污染防治	112,973.76	112,973.76						
		2110302	水体	112,973.76	112,973.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33,153.25	7,633,153.2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29.25	109,929.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29.25	109,929.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23,224.00	7,523,224.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523,224.00	7,523,224.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680.00	15,68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680.00	15,68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680.00	15,6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8,049.00	4,398,04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8,049.00	4,398,04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6,966.00	4,036,96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1,083.00	361,08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75,960,780.65	248,622,951.76	27,337,828.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2,904.24	7,242,90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6,789.04	7,016,789.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3,532.32	6,313,532.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3,256.72	703,256.72				
20808		抚恤	226,115.20	226,115.2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115.20	226,115.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478,612.40	236,981,998.52	19,496,613.8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138,632.24	2,874,488.74	264,143.50			
2100101		行政运行	3,137,982.24	2,874,488.74	263,493.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0.00		650.00			
21002		公立医院	171,447,361.84	169,925,374.32	1,521,987.52			
2100201		综合医院	131,355,191.96	130,480,204.44	874,987.52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9,504,881.85	39,434,881.85	70,00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50,000.00		350,0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37,288.03	10,288.03	227,0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8,153,002.00	35,513,441.41	2,639,560.5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5,389,500.21	35,359,500.21	30,0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63,501.79	153,941.20	2,609,560.59			
21004		公共卫生	33,238,277.13	22,036,774.06	11,201,503.0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050,161.69	5,464,281.47	1,585,880.22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15,967.86	1,015,967.86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4,101,957.31	13,971,957.31	130,00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454,058.23	19,430.34	7,434,627.8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49,765.39	1,246,137.08	503,628.3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384,569.60	319,000.00	1,065,569.6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81,797.05		481,797.05			
21006		中医药	20,000.00		20,00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0.00		20,0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296,409.20	153,754.00	3,142,655.2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28,629.20	153,754.00	374,875.2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67,780.00		2,767,78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67,425.99	6,367,425.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896.42	225,89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01,655.95	3,401,655.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39,873.62	2,739,873.62				
21013		医疗救助	34,964.00		34,964.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4,964.00		34,964.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6,740.00	110,740.00	76,00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6,740.00	110,740.00	76,0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95,800.00		595,8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95,800.00		595,8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973.76		112,973.76			
21103		污染防治	112,973.76		112,973.76			
2110302		水体	112,973.76		112,973.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33,153.25		7,633,153.2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29.25		109,929.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29.25		109,929.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23,224.00		7,523,224.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523,224.00		7,523,224.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680.00		15,68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680.00		15,68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680.00		15,6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8,049.00	4,398,04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8,049.00	4,398,04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6,966.00	4,036,96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1,083.00	361,08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156,18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9,408.00	79,40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523,224.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42,904.24	7,242,904.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5,682,654.71	75,682,654.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2,973.76	112,973.7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633,153.25	109,929.25	7,523,22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680.00	15,68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98,049.00	4,398,04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679,408.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164,822.96	87,641,598.96	7,523,22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13,818.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28,404.12	228,404.1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13,818.7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5,393,227.08	总计	64	95,393,227.08	87,870,003.08	7,523,2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3,818.72	1,669,618.56	44,200.16	86,156,184.36	69,216,627.33	16,939,557.03	87,641,598.96	70,693,872.46	68,102,064.26	2,593,808.20	16,945,726.50	228,404.12	190,373.45	38,030.67	38,030.6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79,40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08.00		79,408.00	79,4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2,904.24	7,242,904.24		7,242,904.24	7,242,904.24	7,242,90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6,789.04	7,016,789.04		7,016,789.04	7,016,789.04	7,016,789.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3,532.32	6,313,532.32		6,313,532.32	6,313,532.32	6,313,532.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3,256.72	703,256.72		703,256.72	703,256.72	703,256.72							
20808	抚恤				226,115.20	226,115.20		226,115.20	226,115.20	226,115.2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115.20	226,115.20		226,115.20	226,115.20	226,115.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3,818.72	1,669,618.56	44,200.16	74,197,148.11	67,573,674.11	16,621,966.00	71,085,664.24	59,651,919.22	56,461,111.62	2,593,808.20	16,627,738.48	228,404.12	190,373.45	38,030.67	38,030.6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865,478.74	2,865,478.74		2,865,478.74	2,865,478.74	2,865,478.74							
2100101	行政运行				2,865,478.74	2,865,478.74		2,865,478.74	2,865,478.74	2,865,478.74							
21002	公立医院	23,929.03	23,929.03		14,981,634.85	14,404,634.85	577,000.00	14,990,422.98	14,414,922.88	14,404,634.85	10,288.03	577,000.00	13,641.00	13,641.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0,448,501.82	10,448,501.82		10,448,501.82	10,448,501.82	10,448,501.82							
2100202	中医医院				3,956,133.03	3,956,133.03		3,956,133.03	3,956,133.03	3,956,133.03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210020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3,929.03	23,929.03		227,000.00	227,000.00		227,000.00	227,000.00	227,000.00	10,288.03	577,000.00	13,641.00	13,641.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319,239.03	20,709,678.41	2,609,560.59	23,319,239.03	20,709,678.41	20,359,042.98	350,635.46	2,609,560.5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0,555,737.24	20,555,737.24		20,555,737.24	20,555,737.24	20,359,042.98		196,694.26					
210030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63,501.79	153,941.20	2,609,560.59	2,763,501.79	153,941.20			2,609,560.59					
21004	公共卫生	1,689,889.69	1,645,689.53	44,200.16	32,829,548.38	32,863,962.09	6,565,586.21	34,004,674.87	14,432,919.17	12,688,316.21	1,744,608.96	9,571,755.75	214,763.12	176,732.45	38,030.67	38,030.6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286,187.03	5,156,297.37	129,889.66	5,286,187.03	5,156,297.37	5,048,817.69	107,479.68	129,889.6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15,967.88	1,015,967.88		1,015,967.88	1,015,967.88	914,835.12	101,132.7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791,696.98	6,791,696.98		6,791,696.98	6,791,696.98	6,724,373.89	67,322.9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4,200.16		44,200.16	7,386,129.19	7,386,129.19		7,386,129.19	7,386,129.19	7,386,129.19		7,386,129.19	38,030.67		38,030.6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79,884.92	1,279,884.92		503,628.31	503,628.31		503,628.31	1,149,957.08	283.50	1,149,673.58	503,628.31	129,927.84	129,927.8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65,804.61	365,804.61		1,064,142.00	1,064,142.00		1,064,142.00	319,000.00		319,000.00	1,064,142.00	46,804.61	46,804.6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81,797.05	481,797.05		481,797.05				481,797.05					
21006	中医药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296,409.20	153,754.00	3,142,655.20	3,296,409.20	153,754.00	153,754.00		3,142,655.2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28,629.20	153,754.00	374,875.20	528,629.20	153,754.00	153,754.00		374,875.2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67,780.00	2,767,780.00		2,767,780.00	2,767,780.00	2,767,780.00		2,767,78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67,425.99	6,367,425.99		6,367,425.99	6,367,425.99	6,367,425.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896.42	225,896.42		225,896.42	225,896.42	225,89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01,655.96	3,401,655.96		3,401,655.96	3,401,655.96	3,401,655.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39,873.62	2,739,873.62		2,739,873.62	2,739,873.62	2,739,873.62							
21013	医疗救助				34,964.00	34,964.00		34,964.00	34,964.00	34,964.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4,964.00	34,964.00		34,964.00	34,964.00	34,964.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6,740.00	110,740.00	76,000.00	186,740.00	110,740.00	94,100.00	16,640.00	76,00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服务				186,740.00	110,740.00	76,000.00	186,740.00	110,740.00	94,100.00	16,640.00	76,0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95,800.00	595,800.00		595,800.00	595,800.00	595,8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95,800.00	595,800.00		595,800.00	595,800.00	595,8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21103	污染防治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2110302	水体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112,973.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109,929.25							
213	农林水支出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支出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8,049.00	4,398,049.00		4,398,049.00	4,398,049.00	4,398,04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8,049.00	4,398,049.00		4,398,049.00	4,398,049.00	4,398,04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6,966.00	4,036,966.00		4,036,966.00	4,036,966.00	4,036,96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1,083.00	361,083.00		361,083.00	361,083.00	361,08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支出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532,536.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4,227.20	310	资本性支出	49,581.00
30101	基本工资	20,887,881.55	30201	办公费	1,390,592.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195,805.85	30202	印刷费	9,336.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859.00
30103	奖金	469,950.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722.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23.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9,145,243.25	30205	水费	5,157.6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13,532.32	30206	电费	21,848.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3,256.72	30207	邮电费	29,338.5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6,808.37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39,873.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2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3,218.88	30211	差旅费	16,29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36,96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8,112.4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9,527.70	30215	会议费	833.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592.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123.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31,115.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84,658.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9,007.2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700.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1,028.1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53,754.00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8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5,238.7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8,102,064.26	公用经费合计					2,593,808.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62,927.5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50,00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589,189.48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50,00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40,281.18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950.00	30906	大修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21,805.29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7,717.54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7,180.00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6,223.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349,288.76	399	其他支出															
3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3,510.20	30215	会议费	34,637.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退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07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55,415.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8,90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96,394.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82,973.7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59,830.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27,000.0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951,748.74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6,929.53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123,680.00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4,793.7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455,00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483,510.20					公用经费合计							13,462,21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基门县卫生健康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次	级	项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7,523,2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1	全年预算数 2	决算统计数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60,700.00	50,756.00	27,923.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9,400.00	17,800.00	17,80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9,400.00	17,800.00	17,800.00
3. 公务接待费	7	41,300.00	32,956.00	10,123.00
（1）国内接待费	8	—	—	10,123.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1.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24.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152.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2,222,311.29
（一）行政单位	23	—	—	2,121,178.56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101,132.73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1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457,096,900.50	128,640,111.73	297,841,057.67	140,986,765.09	6,013,473.49	51,542,600.00	99,298,219.09	0.00	22,693,736.59	7,574,551.00	347,443.51

注：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2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p>一、部门基本情况</p>	<p>(一) 部门概况</p>	<p>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是易门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易门县中医药管理局、易门县防治艾滋病局牌子。代管易门县计划生育协会。易门县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易门县卫生健康局承担。易门县卫生健康局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落实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医疗卫生救援。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公共卫生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监督管理。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综合防治艾滋病。推进大健康产业发展。负责县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p>
<p>(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p>	<p>1.深入开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实施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创建5个国家级卫生乡镇，争创省级健康县城。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居民健康素养达24.00%，人均预期寿命达79岁，全面建成无烟公共场所。2.深化“三医联动”，推动医疗服务能力高质量发展。2023年度全面建成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暨创等达标，推进“百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和县级公立综合医院医疗服务能力第二阶段提质达标，建强急诊急救“五大中心”。确保县医院设立精神科、老年病科、临床营养科。妇幼保健院建设1个市级认定的重点学科。推动4个“示范中医馆”建设，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作“十四五”行动计划。3.实施人口均衡发展，开展妇幼老龄惠民生。建成1所婴幼儿照护中心，配置托位380个。开展科学育儿指导和培训，力争科学育儿知识普及率80.00%以上。实施“关爱妇女儿童健康行动”计划和玉溪市双价人乳头瘤病毒(HPV2)疫苗“健康惠民工程”，在校初一年级女生免费接种，9-30周岁其他女性按照惠民价格接种，降低女性宫颈癌患病率。加强妇幼老龄健康服务能力建设，力争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12/10万以下、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5.00%以下、婴儿死亡率3.50%以下，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0.00%以上。完成市级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任务。按照市级工作要求，开展老年友好型社区、医养结合优质服务单位、老年人心理关爱点建设工作，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的签约率在90.00%以上。4.做好新冠病毒感染医疗救治及疫苗接种，确保疫情防控阶段平稳有序。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工作部署会议要求，抓好“乙类乙管”总体方案的细化落实，确保疫情防控阶段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全力做好新冠病毒感染医疗救治工作。加快推进老年人疫苗接种。扎实做好医疗物资和药品保障，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p>	<p>2022年部门财务预算总收入 16,860.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8,015.24万元，政府性基金752.32万元，事业收入8,086.33万元，其他收入6.90万元。本年实际收入合计27282.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615.62万元，占本年收入的31.5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2.32万元，占本年收入的2.76%，事业收入17795.52万元，占本年收入的65.23%，其他收入118.7万元，占本年收入的0.44%。部门预算总支出 16,860.79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8015.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74.01万元，项目支出741.23万元。本年实际支出合计27596.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952.06万元，占本年支出的90.42%，项目支出2644.01万元，占本年支出的9.58%。</p>
<p>(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p>	<p>为了加强我单位财政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宏观调控能力，促进单位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编制了《易门县卫生健康局2019-2022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方案（试行）》、《易门县卫生健康局预算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于2019年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预算管理过程分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与绩效评价、预算监管。单位领导班子是预算的决策机构，办公室是预算汇编及核算机构，各业务部门是预算编制及执行机构，党建办是预算监督及评价机构。预算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确保重点的原则编制，做到收支平衡，不列赤字。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的相关制度，全面加强财务管理，促进部门的有序发展。</p>	<p>“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6.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4万元，接待费4.13万元。本年度支出总额2.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8万元，接待费1.01万元。“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3.7万元减少0.91万元，减幅为24.62%</p>
<p>(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p>	<p>“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6.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4万元，接待费4.13万元。本年度支出总额2.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8万元，接待费1.01万元。“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3.7万元减少0.91万元，减幅为24.62%</p>	<p>为了加强我单位财政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宏观调控能力，促进单位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编制了《易门县卫生健康局2019-2022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方案（试行）》、《易门县卫生健康局预算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于2019年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预算管理过程分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与绩效评价、预算监管。单位领导班子是预算的决策机构，办公室是预算汇编及核算机构，各业务部门是预算编制及执行机构，党建办是预算监督及评价机构。预算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确保重点的原则编制，做到收支平衡，不列赤字。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的相关制度，全面加强财务管理，促进部门的有序发展。</p>
<p>(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p>	<p>“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6.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4万元，接待费4.13万元。本年度支出总额2.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8万元，接待费1.01万元。“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3.7万元减少0.91万元，减幅为24.62%</p>	<p>为了加强我单位财政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宏观调控能力，促进单位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编制了《易门县卫生健康局2019-2022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方案（试行）》、《易门县卫生健康局预算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于2019年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预算管理过程分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与绩效评价、预算监管。单位领导班子是预算的决策机构，办公室是预算汇编及核算机构，各业务部门是预算编制及执行机构，党建办是预算监督及评价机构。预算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确保重点的原则编制，做到收支平衡，不列赤字。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的相关制度，全面加强财务管理，促进部门的有序发展。</p>
<p>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p>	<p>(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p>	<p>做好各卫生健康项目的绩效运行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便于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对绩效评价结果加以应用。明确绩效管理责任约束，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绩效负责，项目负责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对重大项目的责任人实行绩效终身责任追究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p>
<p>(二) 自评组织过程</p>	<p>1. 前期准备</p>	<p>易门县卫生健康局印发《易门县卫生健康局关于建立易门县卫健系统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的通知》的文件，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接到《易门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易门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后，我局高度重视，成立此次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项目的性质和特点，结合小组人员结构，进行了明确的职责分工。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明确了绩效评价的目标、指标体系架构以及指标分值分配原则等。</p>
<p>2. 组织实施</p>	<p>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进行了初步审核、综合分析；对照部门三定方案及玉溪市卫健委的要求对制定目标时的指标合理性进行了分析，将各项指标情况完成拆分，细化到具体科室和下属单位进行收集，确保绩效自评数据的准确性。本次绩效评价根据全面绩效管理的有关法规、政策、文件及指定的绩效评价方案，主要采用查证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对部门项目绩效进行自评，再综合形成部门整体绩效，形成绩效评价结果，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p>	<p>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进行了初步审核、综合分析；对照部门三定方案及玉溪市卫健委的要求对制定目标时的指标合理性进行了分析，将各项指标情况完成拆分，细化到具体科室和下属单位进行收集，确保绩效自评数据的准确性。本次绩效评价根据全面绩效管理的有关法规、政策、文件及指定的绩效评价方案，主要采用查证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对部门项目绩效进行自评，再综合形成部门整体绩效，形成绩效评价结果，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p>
<p>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p>	<p>设立的2022部门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做到了卫生重点项目建设强力推进，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建设持续整改推进。严抓卫生城市复审，助推健康城市建设，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抓实“综合改革”，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明显。加强重大疾病预防控制，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安全水平，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深入实施健康扶贫工作，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质量。完善生育政策，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加强卫生监督执法，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p>	
<p>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p>	<p>绩效管理专业人员不足。各单位、各科室均存在绩效管理力量不足现象，绩效管理人员身兼数职、一人多岗，工作变换频繁，工作连续性差，对全面绩效管理制度学习培训不够、理解不透，工作内容、工作流程和方法掌握不到位，工作方法简单粗糙，严重制约着全面绩效管理水平的提高。针对此情况，易门县卫生健康局将着力于加强宣传力度，对相关人员进行相关督促，加强各单位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为全面绩效管理打好基础，做好铺垫。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精确。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调整预算。在设定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水平不断提高，真正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p>	
<p>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p>	<p>预算绩效结果应用既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完善预算编制，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此次绩效自评，我部门大部分项目绩效评价为优秀，对于绩效评价结果优秀且绩效突出的；对于实施该项目后续资金时给予优先保障；对于完成结果评价为良好的项目，在安排该部门其他项目资金时给予综合考虑。对项目的完成情况，视情况进行通报，完成情况好的给予表扬，完成情况差的酌情进行批评。</p>	
<p>六、主要经验及做法</p>	<p>我部门高度重视部门绩效自评的组织管理，一是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按照县财政的有关要求，明确项目实施单位的职责任务。二是规范管理，强化信息报送质量。要求项目科室及单位切实做好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报告及任务完成情况等信息的收集和上报工作，做到及时掌握项目执行情况，做到岗位明确、人员落实、责任落实、准备到位。三是强化督导。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四是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补助地方卫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南省卫生事业专项资金暂行政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社〔2015〕354号）要求管理，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安全。各单位项目资金专账管理、专款专用，没有挤占挪用，骗取套取情况，没有用于基本建设或抵充生产经营经费不足。项目实施所需货物，工程和服务等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实行采购，凡使用项目资金形成的资产，均属国有资产，纳入单位统一管理，合理使用，认真维护。同级财政部门 and 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根据需要对项目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按规定纠正和管理。</p>	
<p>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p>	<p>无</p>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公开13号

部门名称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规划，制定地方性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落实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落实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2)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大的方针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推进基层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落实实行服务价格政策。(3) 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制定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4)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5) 贯彻执行国家药品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药品价格政策和县内药品生产鼓励扶持政策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开展全民营养计划。(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协调相关部门做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7) 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8)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有关政策建议，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计生信息平台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9) 承担地方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10) 贯彻落实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拟订中医药发展政策和目标，负责综合管理中医(含中西医结合、民族医，下同)医疗、教育、科研、文化建设和对外交流合作等工作。参与拟订中医药产业发展规划，指导中医药综合改革。(11) 建立健全艾滋病防治工作机制，加强宣传教育，采取行为干预和关怀救助。	根据三方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1) 持续精准发力，全力抓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2) 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机制，推进卫生健康治理现代化。(3) 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为抓手，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4) 落实政策，巩固健康扶贫工作取得提质增效。(5) 以增强重大疾病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为核心，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6) 以提高全县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救治能力为目标，提升妇幼健康体系达标工程能力。(7) 坚持培养、引进和激励并重，提升“新时代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能力。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部门年度目标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2022年)	(1) 持续精准发力，全力抓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2) 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机制，推进卫生健康治理现代化。(3) 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为抓手，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4) 落实政策，巩固健康扶贫工作取得提质增效。(5) 以增强重大疾病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为核心，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6) 以提高全县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救治能力为目标，提升妇幼健康体系达标工程能力。(7) 坚持培养、引进和激励并重，提升“新时代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能力。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县委县政府对卫生健康工作要求，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保持了卫生健康事业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一) 持续精准发力，全力抓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二) 扩容提速健康产业。(三) 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四) 有力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五) 不断增强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六) 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七) 不断加强党的建设与领导。(八) 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为抓手，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九) 落实政策，巩固健康扶贫工作取得提质增效。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元)			实际支出金额(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事业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落实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医疗卫生救援。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贯彻执行国家药品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公共卫生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监督管理。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综合防治艾滋病。推进大健康产业发展。负责县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	本级	1、乡镇卫生院医疗污水处理提档升级工程项目；2、易门县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项目；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4、个人和家庭的健康项目；5、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6、省甲型H1N1流感监测及鼠项目；7、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8、防治艾滋病项目；9、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197,027,475.25	115,295,170.25	81,732,305.00	112,179,935.28	60.55	由于部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及财力困难等问题，部分项目支出较少。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要加强项目前期的准备，做好年初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及绩效总体评价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做好项目资金支出。
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事业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落实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医疗卫生救援。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贯彻执行国家药品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公共卫生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监督管理。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综合防治艾滋病。推进大健康产业发展。负责县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	本级	1、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2、非税返还易门县市场监管局执法办案补助经费；3、公共卫生项目政府采购专项资金。	1,855,507.11	1,855,507.11		1,566,646.29	84.43	由于部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及财力困难等问题，部分项目支出较少。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要加强项目前期的准备，做好年初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及绩效总体评价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做好项目资金支出。
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事业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落实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医疗卫生救援。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贯彻执行国家药品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公共卫生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监督管理。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综合防治艾滋病。推进大健康产业发展。负责县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	本级	1、医共体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2、易门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用地专项资金；3、易门县人民医院住院楼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土地专项资金；4、易门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土地专项资金；4、医院采购药品加成后减少合理收入的补助经费；5、2022年自有专项资金；6、2021年药品补助资金；7、麻风病人生活补助；8、健康惠民工程补助；9、慢性综合防治工作补助；10、非免疫规划疫苗冷链运输补助；11、驻村扶贫队员生活补助；12、易门县中医医院政府采购专项资金	183,477,275.50	101,744,970.50	81,732,305.00	103,532,355.97	56.43	由于部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及财力困难等问题，部分项目支出较少。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要加强项目前期的准备，做好年初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及绩效总体评价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做好项目资金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	75	%	0.2929	由于县级财力及各医疗单位资金紧张，导致2022年资产购置完成率较低，在以后工作中加强与财政对接争取资金，不断提高医疗水平，促使医疗机构医疗资产增加
		开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	=	达标	年	非市得分792.3，已	继续做好“7个专项”行动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	90	%	0.5694	由于县级财力紧张，专项资金下达率较低，在以后工作中加强与财政对接，积极争取资金。
		整体医疗水平	=	逐步提升	年	医疗水平不断提高	加强卫生人才建设及服务能力提升，促使我县医疗水平不断提高。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0.8	加强卫生人才建设及服务能力提升，促使我县医疗水平不断提高，从而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及满意度。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逐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429,635.00	429,635.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0	429,635.00	429,635.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及时控制疫情形势，保护人民生命安全； 2、及时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病例，全面提供救助。			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指挥体系始终处于激活状态，果断快速高效处置疫情，易门是玉溪市最后一个发生疫情的县份；提高新冠疫苗接种率，增加免疫屏障；强化医疗救治，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强化防疫物资储备，全力保障正常社会生活秩序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治信息做到“日报告、零报告”率	=	100	%	100%	4.00	4.00	救治信息每日按时报送，2022年12月8日停止
	质量指标	患者医疗救治率	=	100	%	100%	4.00	4.00	止2022年12月7日，20例患者全部救治
	质量指标	现场医疗卫生人员保护率	=	100	%	100%	4.00	4.00	止2022年12月7日，无医务人员感染
	质量指标	完成政府指定疑似和确诊病人救治率	=	100	%	100%	4.00	4.00	止2022年12月7日，20例患者全部救治
	质量指标	完成政府指定疑似和确诊病人转运率	=	100	%	100%	4.00	4.00	止2022年12月7日，20例患者全部转运到定点医院救治
	质量指标	疫情标本运输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止2022年12月7日，全部核酸标本均安全运输转运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率	>=	95	%	99.98%	5.00	5.00	累计接种18岁以上人群第一剂次115672人，完成第一剂次目标任务数115696的99.98%
	质量指标	中高风险地区入（返）易人员排查率	=	100	%	100%	5.00	5.00	2022年12月7日24：00停止排查
	质量指标	医务人员核酸检测率	=	100	%	100%	5.00	5.00	2022年12月7日24：00医务人员停止核酸检测
	时效指标	突发疫情及时处置率	=	100	%	100%	5.00	5.00	2022年发生的疫情均及时处置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储备量	=	充足	年	按14万人份储备，且充足	5.00	5.00	按全县14万人储备核酸检测试管、试剂等物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突发疫情有效处置率	=	100	%	100%	15.00	15.00	及时果断快速处置，疫情在最短时间内被扑灭
	社会效益指标	感染病例得到有效控制	=	100	%	100%	15.00	15.00	2022年12月7日止，20例患者全部救治痊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4%	10.00	10.00	疫情控制较好，实施“乙类乙管”后，群众满意度较高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易门县乡镇卫生院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提档升级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5,000.00	425,000.00	112,973.76	10	26.58	2.6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5,000.00	425,000.00	112,973.76	—	26.5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加强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的管理，预防疾病传播，防治环境污染。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实施设备的管理、维护，保证实施正常运转；要加强医疗污水监测确保达标排放。医疗废物按照相关标准收集、运送、贮存、处置。			完成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的管理，预防疾病传播，防治环境污染。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实施设备的管理、维护，保证实施正常运转，医疗污水监测达标排放。医疗废物按照相关标准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此项目已完工，资金未支付完。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卫生院数	=	7	个	7个	15.00	15.00	已经完成7家乡镇卫生院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工程，继续监督7家卫生院做好设备日常维护
	数量指标	建设卫生院数	=	7	个	7个	15.00	15.00	已经完成7家乡镇卫生院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工程，继续监督7家卫生院做好设备日常维护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	20.00	20.00	已完成房屋和设备安装的验收，继续监督卫生院做好污水处理站房屋安全，设备政策运转。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排放标准	=	达标	个	达标	30.00	30.00	7家卫生院医疗污水及废物处理排放全部达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经调查，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5%，继续服务好当地人民群众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92.66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39,200.00	2,139,200.00	285,720.00	10	13.36	1.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39,200.00	2,139,200.00	285,720.00	—	13.3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符合享受“奖优免补”政策的人员全部足额享受补助。			对应省、市资金补助项目，完成了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901人91.608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182人104.736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手术并发症）47人12.972万元；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1户1人0.25万元；城镇居民未享受退休金独生子女父母养老扶助141人14.424万元；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奖励金177户311人15.35万元；教育奖学金571人30.584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745人7.535万元；新农合补助7836人141.949万元9类补助对象的资格认定，资格认定率100%。年内仅完成兑现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奖励金三类补助359人28.57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优免补”对象兑现		>=	98	%	0.0334	20.00	6.70	财政困难，仅完成兑现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奖励金三类补助359人28.572万元。进一步加强与县财政沟通协调。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	100	%	1	20.00	20.00	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			
	时效指标	资金兑现到位率		=	100	%	0.1336	10.00	1.30	财政困难，仅完成兑现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奖励金三类补助359人28.572万元。进一步加强与县财政沟通协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人群政策知晓率		>=	95	%	0.98	30.00	30.00	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励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00	10.00	持续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69.34	中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玉财社2021年275号基药补助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7,300.00	1,619,000.00		680,000.00	10.00	42.00	4.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7,300.00	1,619,000.00		680,000.00		42.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性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00	25.00	25.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00	25.00	25.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	稳定	元	稳定	15.00	14.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	中长期	年	中长期维持	15.00	15.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医生满意度	=	90	%	90	10.00	9.00	基本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下一步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服务意识和服务质量。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经完成，未到位资金有项目实施单位垫付或者形成应付账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2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易门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用地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3,511.45	1,193,511.45	1,193,51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93,511.45	1,193,511.45	1,193,51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易门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2022年3月竣工投入使用，2023年成效明显。改善就医环境和加强诊疗技术。			支付易门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建设用地划拨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划拨	=	0.6667	公顷	0.6667	25.00	25.00	已完成土地划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土地征用费用	=	1793511.45	元	1193511	25.00	25.00	资金已经全部支付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院诊疗收入	=	800	万元	837.51	15.00	15.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诊疗环境和水平逐年提高	=	逐年提高	年	逐年提高	15.00	15.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0	9.00	继续保持。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玉财社〔2022〕156号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转移支付补助结算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0,300.00	2,160,3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60,300.00	2,160,3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民最终获得卫生健康服务。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民最终获得卫生健康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达到年初目标。	6.00	6.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突发应急事件处置率	=	100	%	100	6.00	6.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1.91	6.00	6.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人）	=	14610	人	14389	6.00	5.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人）	=	3300	人	3290	6.00	5.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70	%	68.5	6.00	5.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	95	%	100	6.00	6.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	60	%	92.52	6.00	6.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	100	6.00	6.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6.00	6.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现隐患和薄弱环节	=	每年报送2	次	达成年初目标	20.00	18.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0	9.00	基本达成年初绩效指标，下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和人员培训，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经完成，未到位项目资金有项目实施单位垫付或者形成应付账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玉财社2022年133号2022年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三年行动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00,000.00	3,2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实施县级公立医院五福能力提升行动计划，努力提升建成规模适宜、设施完备、功能完善、管理科学、环境优雅的现代化医院。切实提升易门县中医院的综合服务能力。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理顺药品价格，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把深化县级公立医院改革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切实落实政府办医责任，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实施DRGs付费制度改革、构建“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建立分级诊疗制度为重点，着力推进管理体制、运行机制、价格机制、人事编制、收入分配、医疗监管、能力提升等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建立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进一步解决群众看病就医问题，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严格按照《县级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要求，实现医院学科设备齐全，学科重点突出，具有治疗大病重病的核心能力。具体表现为：1.在承担本县域急危重症和疑难病诊疗服务的基础上，承担临县县域部分急危重症和疑难病的诊疗服务；2.开展优质护理服务，制定中医护理技术规范、中医护理质量控制标准，开展中医特色护理项目临床实践、中医护理技术操作、中医诊疗设备使用等培训，并依据医院专科发展推进专科护理建设，建立优质护理示范病区，为患者提供连续、全程、安全、优质的基础护理和专业护理服务；3.有较好的教学条件，承担一定的临床教学或临床实习任务，开展对一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临床、药事、护理、医技等卫生技术人员的培训工作。</p>			<p>完成2个基层慢病管理中心建设和县级中医院提质达标工程，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县级中医院优质护理能力。</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慢病管理中心验收通过数量	=	2	个	2	12.00	12.00	已完成2个慢病中心建设并且验收通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中医医院达标数	=	1	个	1	14.00	14.00	已完成中医医院提质达标工程。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县级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	=	得到提升	年	有效提升	12.00	12.00	县级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质量得到提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	100	%	0	12.00		财政资金相对比较紧张，多次协调对接，资金安排进度相对缓慢，将资金对接工作做细，多次协调，有效推进资金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质护理服务能力	=	得到提升	年	得到提升	15.00	14.00	优质护理能力得到提升，下一步加大人员培训，进一步提升优质护理能力。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质量	=	得到提升	年	得到提升	15.00	14.00	医疗服务质量得到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9.00	受益对象满意度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下一步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服务意识，进一步提升受益群众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经完成，完成项目资金目前有项目实施单位垫付或者形成了应付账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5.00	中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8,000.00	1,298,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98,000.00	1,298,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完成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及国家要求的应急储备疫苗采购 指导全县0-6岁适龄儿童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保证疫苗应用效果评估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达到国家要求 保证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以上，保护儿童身体健康。</p> <p>2.开展重大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项目 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p> <p>3.掌握我市新冠肺炎疫情、主要病原和影响因素等现状及变化趋势 推动优化、整合及拓展现有传染病监测网络，为长期、连续、系统地收集疫情信息，实现数据的深度分析与综合利用提供技术支持。</p> <p>4.开展病毒性腹泻哨点监测 掌握我市病毒性腹泻流行情况 为制定防控策略提供依据。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病毒性腹泻暴发疫情监测 掌握我市病毒性腹泻暴发疫情的主要病原及其流行特征 指导全市病毒性腹泻暴发疫情调查处置。</p> <p>5.开展细菌性传染病病原菌哨点监测 开展细菌性传染病暴发疫情监测。</p>	<p>1.完成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及国家要求的应急储备疫苗采购 指导全县0-6岁适龄儿童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保证疫苗应用效果评估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达到国家要求，保证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以上，保护儿童身体健康。</p> <p>2.开展重大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项目 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p> <p>3.掌握我市新冠肺炎疫情、主要病原和影响因素等现状及变化趋势 推动优化、整合及拓展现有传染病监测网络，为长期、连续、系统地收集疫情信息，实现数据的深度分析与综合利用提供技术支持。</p> <p>4.开展病毒性腹泻哨点监测 掌握我市病毒性腹泻流行情况，为制定防控策略提供依据。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病毒性腹泻暴发疫情监测 掌握我市病毒性腹泻暴发疫情的主要病原及其流行特征，指导全市病毒性腹泻暴发疫情调查处置。</p> <p>5.开展细菌性传染病病原菌哨点监测 开展细菌性传染病暴发疫情监测。</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100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疗及随访管理肺结核患者任务完成率	>=	85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	80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筛查率	>=	95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慢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冠肺炎网络实验室建设完成率	>=	85	%	100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冠监测任务完成率	>=	90	%	100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	=	100	%	94.1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	5	‰	达到年初指标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100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	90	%	达成年初指标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窝沟封闭完好率	>=	85	%	达成年初指标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	=	100	%	100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性病病例报告准确率	>=	95	%	达成年初指标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艾滋病血液样本核酸检测	=	100	%	100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	=	100	%	100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艾滋病高危人群检测比率	=	100	%	100	3.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物应用比例	>=	90	%	达到年初指标	3.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	85	%	达到年初指标	5.00	5.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率	>=	80	%	达到年初指标	5.00	4.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年	提升	10.00	9.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年	提升	10.00	9.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水平	年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水平	10.00	10.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0	9.00	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经完成，未到位项目资金有项目实施单位垫付或者形成应付账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易门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土地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12,551.00	4,912,551.00	4,912,55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12,551.00	4,912,551.00	4,912,55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易门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土地款			支付易门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土地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项目已经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项目已经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5.00	15.00	项目已经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府指定的 紧急救治、救灾、 援外任务	=	是	年	是	30.00	30.00	项目已经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85	%	85	10.00	9.00	患者满意度基本达到预期要求，下一步继续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服务意识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患者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玉财社2022年20号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7,700.00	1,247,700.00	263,900.00	10.00	21.15	2.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7,700.00	1,247,700.00	263,900.00		21.1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建立医共体信息系统，兑现新冠肺炎疫情对口支援补助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	较上年提高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	较上年降低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	较上年降低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	较上年提高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	较上年降低或≤9.35天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	<=	较上年降低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	<=	较上年降低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	较上年降低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	>=	85	%	85	10.00	8.00	继续保持。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经完成，未到位资金项目实施单位垫支或者形成应付账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12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易门县人民医院住院楼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土地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17,162.00	1,417,162.00	1,417,16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17,162.00	1,417,162.00	1,417,16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易门县人民医院住院楼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土地款			支付易门县人民医院住院楼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土地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任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00	15.00	已完成任务。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5.00	15.00	已完成任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府指定的紧急救治、救灾、援外任务	=	是	年	已完成	30.00	30.00	已完成任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85	%	85	10.00	9.00	群众满意度基本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下一步加强人员培训，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意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	较上年提高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	较上年降低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	较上年降低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	较上年提高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	较上年降低或≤9.35天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	=	较上年降低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	=	较上年降低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	较上年降低	年	完成年初目标。	10.00	10.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	>=	85	%	85	10.00	8.00	继续保持。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正在实施，资金并入玉财社（2022）20号文件执行。							
总分							100.00	88.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22年90号易门县中医医院新建项目省级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建设满足易门县人民群众的就医需求以及对健康的需求，解决目前易门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存在的不足，满足易门县及周边地区医疗卫生发展的需求，解决看病难的问题，增加医院基础配套设施，扩大业务技术人员队伍和业务用房，促进医药卫生资源的合理分配和使用，拓展医药卫生保健服务项目的范围，发展高等级优质医疗资源。				通过本项目建设满足易门县人民群众的就医需求以及对健康的需求，解决目前易门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存在的不足，满足易门县及周边地区医疗卫生发展的需求，解决看病难的问题，增加医院基础配套设施，扩大业务技术人员队伍和业务用房，促进医药卫生资源的合理分配和使用，拓展医药卫生保健服务项目的范围，发展高等级优质医疗资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5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落实完成率	=	33333	平方米	0	14.00		项目尚未完全启动，土地问题正在落实，目前尚未确定。积极推进项目启动，落实土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研、初设及附件报告编制完成率	=	5	个	5	12.00	1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前期工作按计划开工建设	=	2022	年	未开工	12.00		下一步积极推动项目实施，启动项目开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土地征收、可研、初设及附件报告编制成本	>=	1	亿元	正在测算中	12.00	5.00	加强项目测算，尽快得出准确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易门县中医药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方便群众看病就医	>=	90	%	90	30.00	25.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受益人群率	>=	85	%	80	10.00	8.00	年初目标基本达成，下一步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服务质量和服务能力。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50.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86,400.00	6,886,400.00	3,511,485.20	10.00	50.99	5.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86,400.00	6,886,400.00	3,511,485.20		50.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p> <p>2.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为城乡居民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服务，将0-6岁儿童、65岁以上老年人、孕产妇、原发性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列为重点人群，提供针对性的健康管理服务。</p> <p>3.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度相关政策提供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保护放射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p>			<p>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p> <p>2.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为城乡居民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服务，将0-6岁儿童、65岁以上老年人、孕产妇、原发性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列为重点人群，提供针对性的健康管理服务。</p> <p>3.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度相关政策提供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保护放射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9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85	%	95.37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90	%	93.96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1.91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80	%	96.01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8.5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	90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	>=	80	%	90以上	2.00	2.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病核心指标监测率	>=	90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达65%以上。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	90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	60	%	92.52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60	%	96.36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60	%	95.09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65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60	%	68.5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数据及时上报率	>=	90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	100	3.00	3.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	不断缩小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8.00	加强乡村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不断缩小城乡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差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不断提高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8.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	不断提高	年	达成年初目标。	10.00	8.00	加强公共卫生团队建设，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	80	%	80	10.00	9.00	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服务意识和服务质量。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完成，尚未到位资金有项目实施单位垫付或者形成应付账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1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易门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二期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1,000,000.00	350,000.00	10.00	35.00	3.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0	1,000,000.00	350,000.00		3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易门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2022年3月竣工投入使用，2023年成效明显。改善就医环境和加强诊疗技术。			完成易门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2022年3月竣工投入使用，2023年成效明显。改善就医环境和加强诊疗技术。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2978.72	平方米	2978.72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90	%	90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0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10.00	10.00	继续保持。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1310	万元	350000	10.00	1.00	继续保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0	%	90	20.00	18.00	继续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85	%	85	10.00	9.00	继续加强专业知识培训，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服务意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经完成，尚未到位资金在项目实施单位形成应付账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1.5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